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  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王鵬淳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365

電子信箱：atczer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009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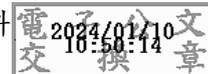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\_113000976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各機關如遇所屬公務人員年終（另予）考績考列丁等，於權責機關製發考績（成）通知書及免職令前，已先因退休、辭職或其他原因而離職，或所屬公務人員於考績免職確定前離職者，應如何處理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月8日部法二字第11356551951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人事室 113/01/10



1130000477